

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阶段：一审判决胜诉
- 上市公司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
- 涉案金额：人民币 2,154.18 万元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2018 年公司对本案涉及的应收账款已计提坏账准备 570.00 万元，鉴于本次诉讼判决为一审判决，目前尚无法准确判断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。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起诉时间：2018 年 3 月 29 日

受理时间：2018 年 3 月 29 日

诉讼机构名称：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

原告：游久时代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被告：福建百度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百度时代网络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2014 年 7 月 25 日，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孙公司北京游龙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游龙腾”）与福建百度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建百瑞”）签订《发卡服务合作协议》，游龙腾为福建百瑞提供游戏礼包资源，合作期限：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1 日止，合作费按月结算，福建百瑞每月应向游龙腾支付人民币 120.00 万元。2015 年 1 月 1 日起游龙腾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了公司全资子公司游久时代（北京）科技有

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游久时代”）；11月15日起福建百瑞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了百度时代网络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百度时代”）。但福建百瑞至今尚未支付2015年11月1日至11月15日的合作费60.00万元；百度时代尚未支付2016年8月16日至2017年9月1日的合作费1,500.00万元。据此，游久时代将福建百瑞和百度时代起诉至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，并提出以下诉讼请求：

1、判令福建百瑞立即向游久时代支付2015年11月1日至2015年11月15日的合作费用人民币60.00万元以及相应的违约金人民币49.62万元（以本金60.00万元为基数，按每日1%的标准计算，自2015年12月24日起至起诉之日止），前述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109.62万元；

2、判令百度时代立即向游久时代支付2016年8月16日至合作期终止之日即2017年9月1日期间（共12.5个月）的合作费用，共计人民币1,500.00万元以及相应的违约金人民币544.56万元（按每日1%的标准计算，自合作费用应付未付之日起至起诉之日止），前述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2,044.56万元。因游久时代于2016年9月向百度时代开具了2015年11月16日至2016年9月15日共计10个月的发票，但仅收到其中9个月的合作费用，其中一个月的合作费用百度时代至今仍未支付，游久时代未继续开具发票。

3、本案诉讼费用由福建百瑞、百度时代承担。

综上，该诉讼请求涉及总金额2,154.18万元。

本案件相关情况公司已于2018年8月31日、2019年4月30日和8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日报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及定期报告中。

二、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游久时代转发的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判决书》[(2018)京0105民初29774号]，判决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被告福建百瑞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支付原告游久时代自2015年11月1日至2015年11月15日的服务费60.00万元；

2、被告百度时代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支付原告游久时代自

2016年8月16日至2017年9月1日的服务费1,500.00万元；

3、驳回原告游久时代的其他诉讼请求。

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，应当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，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。

案件受理费11.54万元，由被告福建百瑞负担0.98万元（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交纳），由被告百度时代负担10.56万元（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交纳）。

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，上诉于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。

三、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2018年公司对本案涉及的应收账款已计提坏账准备570.00万元。鉴于本次诉讼判决为一审判决，目前尚无法准确判断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。公司将根据该诉讼案件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民事起诉状》；

2、《民事判决书》〔（2018）京0105民初29774号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一月七日